

# 湖北医药学院教务处

## 湖北医药学院药护学院教学管理部

---

---

### 关于规范 2023-2024-1 学期教材选用工作 暨做好“马工程重点教材”统一使用的通知

各学院、各教学单位：

根据《湖北医药学院教材建设管理规定》、《省教育厅关于进一步推进马工程重点教材统一使用工作的通知》，为做好 2023-2024-1 学期教材选用工作，进一步规范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和建设工程重点教材（以下简称“马工程重点教材”）统一使用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#### 一、选用原则及要求

（一）思想观点正确，无政治性和政策性错误。凡开设“马工程重点教材”对应相关课程，必须把马工程重点教材作为该课程指定统一使用教材（含全部必修及选修课）。必须依托“马工程”教材编写教学大纲与教案，必须讲授“马工程”教材的知识点，必须把“马工程”教材内容作为该课程考核的主要内容。凡“马工程重点教材”的对应相关课程，

要求所有学生必须全部使用指定教材。

(二) 符合湖北医药学院专业人才培养目标要求，符合教学计划、课程基本要求和教学大纲的要求。

(三) 科学系统地表达本学科的理论 and 概念，并反映本学科国内外科学研究和教学研究的先进成果，注意理论联系实际；符合教学规律和认知规律，富有启发性，有利于激发学生学习兴趣，便于自学。优先选用“面向 21 世纪课程教材”、国家规划教材、获得国家、省部级奖励的教材。鼓励部分专业根据教学需要，选用优秀的外文原版教材；提倡选用近三年出版的新教材或修订版教材。

## 二、填报及审批程序

在新教务系统填报 2023 年秋季教材选用（具体步骤见附件 1），要求如下：

(一) 教研室对相应课程推荐适用的教材，在教务系统中填报，院系审核同意后报学校教学工作委员会审批。

(二) 新增或变更教材（包括版次变更）必须填报《湖北医药学院新用教材申请表》（附件 2），教材选用由学院组织召开审核会议，集体讨论决定选用结果并报学校教学工作委员会审批。

(三) 各教学单位须对照对 2023 年 4 月更新的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和建设工程教材名单（附件 3）梳理全部课程，对未使用的马工程教材需在本学期全部更改。

(四) 院系导出“教材安排明细”表，盖章后交教务处。

### 三、时间要求

请各教学单位于 2023 年 5 月 26 日至 2023 年 6 月 1 日在系统完成 2022 年秋季教材的选用情况，并将“教材安排明细表”纸质版交教务处。

联系人：朱逢源，联系电话：0719-8891095

附件 1. 乘方系统选用教材填报步骤

附件 2. 湖北医药学院新用教材申请表

附件 3. 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和建设工程教材名单（2023 年 4 月更新）

湖北医药学院教务处

湖北医药学院药护学院教学管理部

2023 年 5 月 26 日